



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

Noa Testing & Certification Group Ltd.

坚果类 食品认证实施规则 (专用要求)

Number: NOAQC/OD-P-19-1

Controlled: Yes ☒ No ☐

Issue Number: 1

Revise No.: 1

Draw up: Technical Committee

Reviewed by: Cindy Yang

Approval: Jack Song

Implementation Date: Sep. 12, 2019

Initial Publication Date: Jul. 12, 2016

Issue Date: Sep. 12, 2019

坚果类

食品认证实施规则

1 适用范围

本实施规则适用于以各类坚果为原料，经加工处理后的坚果食品符合对应产品标准的质量标准和卫生要求，直接供人类食用的食品，包括熟制坚果与果仁、坚果罐头、食用坚果核仁等预包装产品的食品认证。

2 认证模式

型式试验 + 初始工厂检查 + 获证后监督

3 产品认证单元划分

3.1 同一申请人申请、同一生产企业且符合下表中单元划分原则的产品视为同一单元。

若同一产品单元有多种规格类型，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划分；同一产品单元内，若生产工艺和原料有较大差异，应视作不同的产品单元。

3.2 生产场地不同的产品作为不同的认证单元。

4 认证申请

4.1 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- 1)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；
- 2) 建立了文件化的质量管理体系，包括食品加工厂卫生规范、企业标准、生产与设备操作规程，正是运行时间不少于 3 个月；
- 3) 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的行业标准；
- 4) 产品质量稳定，能正常批量生产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、卫生许可证、注册商标及原料和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明。

4.2 申请认证提交资料

序号	应提交资料	备注
1	NOA 产品认证申请书	
2	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，组织机构代码证	
3	生产许可证，卫生许可证，其他有特殊要求的许可证	
4	企业组织架构图，申请认证产品清单和工艺描述，厂区平面图	

5	近一年内产品送质检、卫生监督检测机构检测的检验报告复印件	
6	法人代表签署的食品企业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	
7	运行有效的体系文件	
8	ISO 9001 认证证书	如有
9	其他	

5 样品准备

5.1 抽样原则

5.1.1 通常每个单元抽取 1 个产品进行检测。

5.1.2 抽样人员应为检查组成员或认证机构指派的人员；抽样可以在企业现场检查前，也可以在企业现场检查时进行。

5.1.3 在生产线末端经企业确认合格的产品或成品库中随机抽样。

5.2 抽样方法

在生产线末端经企业确认合格的产品或成品库中随机抽样。抽样基数不得低于抽样样品数量的 20 倍。认证机构对申请的每一个申请单元随机抽取 1 个样品，每个样品分为 3 个样本，每个样本至少 1kg，其中 2 个样本供检验，1 个样本企业留存。抽取的样品由抽样人封样后，申请人负责寄送样品至认证机构指定的检测机构实施检测。

5.3 样品处理

型式试验后，有关试验记录和相关资料由检测机构保存，样品由检测机构负责处理。

6 型式试验

型式试验的一般规则详见《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（通用要求）》6.2。

6.1 依据标准

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

GB 16565-2003《油炸小食品卫生标准》

SB/T 10553-2009《熟制葵花籽和仁》

SB/T 10554-2009《熟制南瓜籽和仁》

SB/T 10555-2009《熟制西瓜籽和仁》

SB/T 10556-2009《熟制核桃和仁》

SB/T 10557-2009《熟制板栗和仁》

SB/T 10613-2011 《熟制开心果（仁）》

SB/T 10614-2011 《熟制花生（仁）》

SB/T 10615-2011 《熟制腰果（仁）》

SB/T 10616-2011 《熟制山核桃（仁）》

SB/T 10617-2011 《熟制杏核和杏仁》

SB/T 10672-2012 《熟制松籽和仁》

SB/T 10948-2012 《熟制豆类》

LY/T 1963-2011 《澳洲坚果果仁》

QB 1409-1991 《花生米罐头》

QB 1410-1991 《琥珀核桃仁罐头》

QB 1411-1991 《咸核桃仁罐头》

GB/T 1532-2008 《花生》

GB 19641-2005 《植物油料卫生标准》

GB/T 10459-2008 《蚕豆》

GB/T 10460-2008 《豌豆》

GB/T 11764-2008 《葵花籽》

GB 19641-2005 《植物油料卫生标准》

NY/T 1581-2007 《食用向日葵籽》

LY/T 1921-2010 《红松松籽》

LY/T 1922-2010 《核桃仁》

6.2 试验项目及要求

依据 6.1 的标准涉及的要求进行试验检测。

6.3 试验方法

依据 6.1 的标准规定的试验方法。

6.4 型式试验时限

型式试验时间为 25 个工作日（因检测项目不合格，企业进行整改和重新检验的时间不计算在内），从收到检测费用和样品验收合格起计算。

6.5 判定

6.5.1 型式试验应符合 6.1 相关标准要求；

6.5.2 产品如果有部分项目不能满足标准要求，可以整改 1 次，如果整改不合格，试验结

果判定为不合格，认证终止。

6.6 型式试验报告

由 NOA 指定的实验室对样品进行检测试验，并出具测试报告。

7 初始工厂检查

请参见《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（通用要求）》。

初始工厂检查时间为 2 人日。

8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

请参见《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（通用要求）》。

9 获证后监督

请参见《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（通用要求）》。

工厂监督检查时间为 1 人日。

10 认证证书

请参见《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（通用要求）》。

11 认证标志使用

请参见《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（通用要求）》。

12 收费

按照 NOA 相关价格标准执行。